

國立台北教育大學

108 年度第 2 次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會議紀錄

開會時間：108 年 7 月 16 日（星期二）上午 11 時 30 分

開會地點：行政大樓 A605 會議室

出席人員：如簽到單

主 持 人：蔡總務長葉榮

紀錄：江秋璇

一、 主席報告：(略)

二、 業務單位報告：

(1) 截至 108 年 6 月 30 日止，勞工退休準備金之帳戶餘額為 21,490,496 元整。本校提撥率依舊維持薪水總額(本俸+專業加給)的 15%作提撥。(詳議程附件一)

(2) 有關溢領退休金之歸還進度(詳議程附件二)，自 108 年 5 月 21 日至 108 年 7 月 15 日止，還款金額累計共 21,000 元整，餘鍾秀文(遺眷)仍在分期繳納中，本組於會後將上述繳回金額先行提撥至本校勞工退休準備金帳戶；另，依據上次會議決議，關於周祖祥溢領退休金乙案，本組聯繫本校顧問律師，請其提供正式法律意見書，意見書略以：『……本件目前本案無執行之實益，建議明年度再查周祖祥之財產，以續評估執行之可能性。』(詳議程附件三)

此外，本組於開會前電話聯繫若干大學，請益相關行政處理方式，同時請教國教署，該署系追討勞保補償金，依規定送行政執行署執行。本組另詢問本校律師確認是否也可比照逕送行政執行，但律師表示退休金為不當得利，非屬行政執行，故仍需依前述之意見持續追蹤。

三、 審議案：

(1) 有關工友范蓮吟退休金審議乙案。(詳議程附件四)

決議：本組於工友（技工、駕駛）退休(離)金、撫卹金試算系統網頁中，計算出范員退休金分別為 1,242,219 元(分段計算：適用勞基法前、後各別計算規定)及 984,105 元(不分段計算：適用勞基法前之計算規定)，本組另核算退休金為 1,242,217 元，與系統差距原因在於是否有先行四捨五入計算；本組採計對該員最有利之分段計算方式提會討論，經委員覆核後，照案通過。本組於會後，列印出兩種不同計算方式供該退休人員審閱，並確認其退休金額。最後，依此會議紀錄辦理後續退休金申辦事宜。

四、 臨時動議：無。

五、 散會。